

附件 1

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3、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4、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五、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区委办编办渭临办发【2019】35号《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配置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情况如下：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林业建设的方针政策及有关林业法规，研究提出全区林业发展的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植树造林、封山育林，组织实施天然林保护工程、退耕还林（草）工程等国家生态建设重点工程，负责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承办区绿化委员会的工作；

3、负责全区森林资源的管理；组织全区森林资源动态监测和统计；审计木材采伐限额，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审批省内木材运输和区级造林作业设计；

4、负责全区林改工作，做好农村林地、林权流转和林权管理工作，调处林权纠纷；负责审核征用、占用林地和林

地开发利用，监督检查补偿费征收；审批森林、林地和林木使用权；

5、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物资源保护。负责陆生野生动物繁育经营、运输的核准；指导森林和陆生动物类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

6、指导全区国有林场、苗圃、森林公园、集体林场和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组织、检查、监督和协调全区森林病虫害的防治、检疫、预测、预报；

7、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区森林防火工作，承担区森林防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林业公安工作和林业公安队伍建设，指导、协调、监督查处破坏森林资源案件；

8、指导、协调和宏观管理全区经济林产业木竹加工、林业机械、林区多种经营、林木花卉等林业产品；监督林产品的采伐、捕猎、检疫、经营、运输，查处有关违法行为；

9、负责拟定全区林业科技发展规划，组织重大科研项目和林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指导全区林业宣传、教育和林

业人才培养；指导全区林业队伍建设；

10、管理监督全区各项林业资金，指导监督全区林业系统财务管理；

11、协助区水务局做好五荒资源的治理开发工作；

12、承办区政府交办其他事项。

本部门机构设置：本部门作为行政单位，内设股室如下：办公室、、业务股、林政股 3 个股室。预算单位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3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个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4 个，包含临渭区林业局机关（含退耕还林办公室）、临渭区花园国有林场、临渭区林业工作站、临渭区森林公安派出所。

二、2020 年主要工作任务

（一）造林绿化任务全面完成

一是完成 6.7 万亩营造林任务。目前正在秋冬季造林中，预计至 12 月底前可完成营林任务 6.7 万亩。上半年已

完成营造林任务 3.6 万亩，秋冬季累计实施重点防护林退化林修复 0.1 万亩、天然林保护 0.1 万亩、重点区域绿化 0.3 万亩、中央造林补贴 0.7 万亩、森林抚育 1.9 万亩，各项营林工作进展顺利。二是完成市区两级春季义务植树活动。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积极组织市两级机关单位主要领导参加春季义务植树活动工作。活动期间，市区两级领导示范栽植蜀桧、国槐 4300 余株。全区社会及企业义务植树活动共完成全民义务植树 300 万株。三是实施完成生态乡村建设工程。今年，我局按照改善人居环境“百村示范、千村整治、万户提升”的总体要求，继续采取苗木免费供给等方式，完成下邽、故市、官底、官道、孝义等镇苗木调拨工作，完成了三兴、春光、麦王等 60 个生态乡村建设任务和渭阳路、红同路等 5 条最美乡村道路绿化，调拨乡土树苗 2.4 万余株。

（二）重点绿化项目基本完成

一是关中环线一二期绿化工程进行竣工审计，并加强工程的养护工作。二是花卉苗木基地生产区项目进行竣工审

计，并按照区政府专题会议精神向市园林处进行移交。三是关中环线三、四期及国道 108 绿化工程项目进行了初步验收并转入养护阶段。四是关中环线阳郭段绿化进行了初步验收并转入养护阶段。五是配合市林业局、积极衔接三张、丰原、阎村、站南、向阳、双王等街镇，完成了 0.52 万亩的绿廊建设造林外围环境保障和实地造林绿化任务。

（三）林业重点工程有序推进

一是完成 2019 年度天保工程县级自查工作，按照 2019 年度作业设计，完成我区天保人工造林 2000 亩，封山育林 5000 亩，森林抚育 3.39 万亩；完成 19 年天保省级复查和存在问题整改工作。二是 2020 年省市下达我区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助资金项目总面积 3.2 万亩，项目总投资 340 万元，资金来源全部为中央财政补助资金。任务下达后，我局聘请有资质的设计单位及时完成了作业设计的编制工作并按时上报，目前森林抚育项目正在实施当中。三是 2020 年省市下达我区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生态公益林建设项目任务面

积 1.3 万亩，项目总投资 250 万元，其中人工造林面积 0.3 万亩；封山育林面积 1 万亩。资金来源为中央预算内投资。由于今年任务下达时间较晚，工期紧张，我区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作业设计编制和工程实施正在同时进行中。

（四）夯实林业生态扶贫基础

一是生态扶贫政策足额兑付到户。发放生态效益补偿金 118.9 万元，共涉及贫困户 11048 户 32861 人，补偿面积 82126.68 亩。前一轮退耕还林共涉及贫困户 8 镇 1227 户 4242 人，兑付面积 4413.49 亩，兑付资金 34.9 万元；2018 年第二轮退耕还林共涉及贫困户 209 户 744 人，兑付面积 710.19 亩，兑付资金 21.3 万元。二是积极争取财政专项资金 890 万元，由区林业工作站牵头，策划包装实施了核桃低产林改造、林下种植中药材和青皮核桃加工项目，共实施完成贫困户核桃园整形修剪 2474 亩，高接换优 516 亩；发展林下种植中药材 6533.6 亩，惠及贫困户 2361 余户。三是落实有传帮带能力的林业新型经营主体 22 家，其中，林业龙

头企业 2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共 20 家。各林业新型经营主体结合自身实际，采取订单收购、土地流转、劳务用工、帮销农产品、技术服务、土地托管等形式加强对贫困户的帮扶，健全了利益链接机制，带贫效果不断增强。林业新型经营主体共帮带贫困户 118 户。四是结合我区资源分布实际，按照自愿、就近、兼顾原则，吸纳 22 户 23 名护林员参与天保工程森林资源管护，管护面积 12.1 万亩，累计发放贫困护林员补助 12.26 万元。五是开展以核桃、花椒和林下种植中药材为主要内容的技术培训，累积完成林业技术培训 43 场次，参训贫困群众 985 人次。其中：核桃、花椒技术培训 32 场次，参训贫困群众 681 人次；林下种药 11 场次，参训贫困群众 304 人次。

（五）严抓森林防火工作

一是强化森林防火目标责任，与秦岭北麓的桥南、阳郭两镇及花园国有林场逐一签订了《森林防火目标责任书》，将森林防火任务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的村组、管护人和

农户。二是依托重点项目打造森林防火预防系统。实施了渭南市临渭区秦岭北麓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目前森林防火视频系统已全部安装到位进入最后的网络调试阶段。三是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在采用防火宣传月、召开会议、农村广播、刷写标语、散发传单、走村入户等传统方式宣传的基础上，增加了发送森林防火短信，制作防火宣传袋、防火简明读本、防火贴、防火帽、防火围裙等宣传物料 30000 件。四是严管火源。在“四峪两山”等重点部位，共设置 12 个卡口设置防火码，收缴火种严防火源入山，由人防向技防逐步转变。五是强化防火物资设备。先后 2 次组织林场职工和护林员等 60 余人开展森林防火应急演练，提升了森林防火队伍实战水平。对防火机具进行了维护保养并及时更新灭火弹 180 余枚，确保防火物资拿得出、用得上、效果好。

（六）落实林政资源管理与森林督查工作

一是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 2020 年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的通知》，对

我区 2020 年森林督查国家下发的 18 个疑似变化图斑进行了多方面认真调查，未发现涉林违法行为。二是审核审批使用林地建设项目 2 项，使用林地总面积 14.647 公顷，分别为《渭南市临渭区河库连通西塬灌溉供水工程》和《华能渭南热电联产 2×350MW 项目》。其中，渭南市临渭区河库连通西塬灌溉供水工程使用林地 1.5060 公顷；华能渭南热电联产 2×350MW 项目（储灰场及灰场道路）使用林地 13.141 公顷。三是对阳郭镇石鼓山村邢家河骨干坝疑似乱砍乱伐问题图斑核查，确认该坝存在病险，根据相关要求对该坝进行加高培厚，该工程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加固建设任务。经研判，依据《陕西省淤地坝管理办法》第十六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第二十二條规定，该图斑不涉及乱砍乱伐问题。四是扎实做好“五乱”排查整治和临渭区秦岭区域风险点摸排防范工作。五是办理采伐限额内林木采伐许可证 8 份，采伐林木蓄积 1316.964 立方米，均为公益林更新采伐，无商品性采伐。全区未发生乱砍滥伐林木、盗伐林木等违法行为。

六是做好新《森林法》宣传贯彻，通过张贴标语、悬挂横幅、发放资料等传统方式，积极向广大群众宣传新《森林法》。

（七）野生动物保护与新冠疫情防控工作

一是对全区的所有野生动物养殖场全面实施封控隔离，严禁野生动物对外扩散和转运贩卖，张贴宣传横幅，制作隔离警示牌并放置在各个养殖场所。二是会同公安、市场监管、农业农村等部门，对农(集)贸市场、超市、餐饮单位等经营场所加强检查。三是加强野外巡查巡护，重点加强对候鸟野生动物栖息地、迁徙通道、高速路口开展野外巡查巡护和看守。四是广泛宣传野生动物保护。在全区开展“一决定一法一办法”宣传活动，发放法律法规手册 1.5 万本，悬挂宣传横幅 710 条，发放宣传帽 3000 个、宣传彩页 5.3 万份、野生动物公益宣传画 4000 张、野生动物图鉴 4000 张、签订《保护野生动物、不经营和交易野生动物及其制品行为的承诺书》110 份，印发《临渭区陆生野生动物禁猎区、禁猎期的通告》1000 份。五是依法全面禁止食用野生动物，对

4家野生动物养殖场有序做好禁食人工繁育野生动物处置工作，对2家野生动物养殖场蓝孔雀4999只进行补偿，正在积极兑付中。六是积极开展野生动物救助工作，依托野生动物养殖场场地、人员、技术优势设立3个救助站，全年共救助野生动物68只，其中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大天鹅、雕鸮、横纹腹小鸮等10余只；“三有”野生动物大白鹭、苍鹭、杜鹃、栗苇鸲等40余只；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大鸨、黑鹳各1只，央视新闻对救助黑鹳进行了报道，对我区野生动物的保护工作给予了肯定。

（八）湿地保护工作持续推进

一是完成了陕西临渭沱河国家湿地公园优化调整工作。二是陕西临渭沱河国家湿地公园2020年中央财政湿地补助资金项目方案通过国家林草局西北规划设计院评审，正在加紧实施中。三是加强以湿地、森林公园为主的自然保护地巡护、监测工作力度，确保了湿地资源生态安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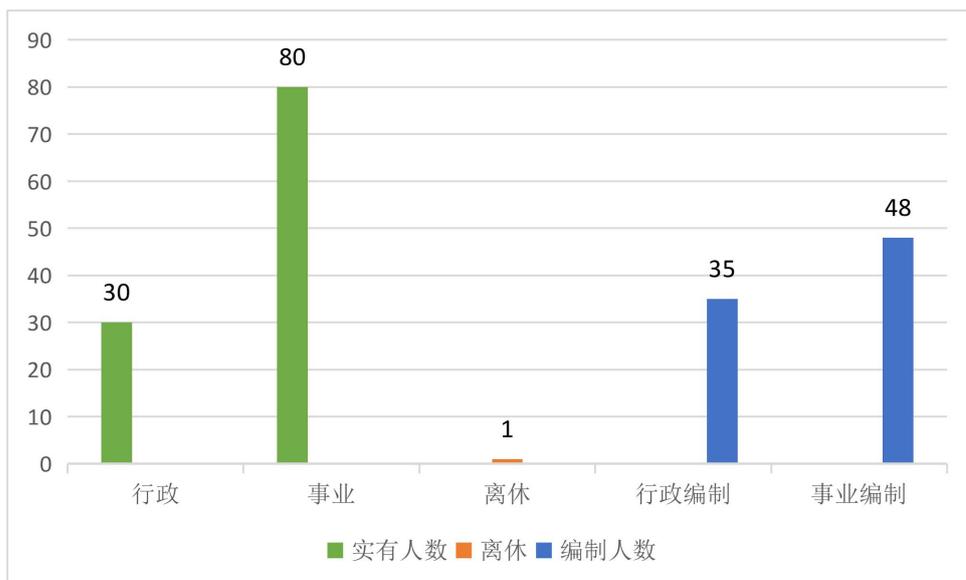
临渭区林业局机关（含退耕还林办公室）、临渭区花园国有林场、临渭区林业工作站、临渭区森林公安派出所(共 4 个)。

预算单位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3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个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4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局（机关）
2	渭南市临渭区花园国有林场
3	渭南市临渭区林业工作站
4	渭南市临渭区森林公安派出所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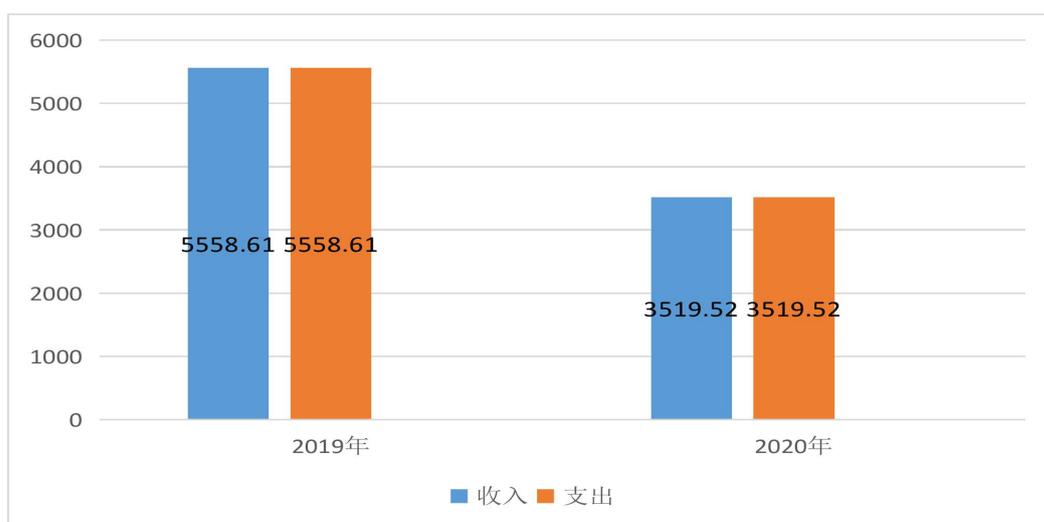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2 人，其中行政编制 34 人、事业编制 48 人；实有人员 111 人，其中行政人员 30 人、事业人员 8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收入 3915.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43.09 万元，降幅 29.56%，主要原因是项目承担资金减少；支出 3915.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43.09 万元，降幅 29.56%，主要原因是项目承担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收入总计 3915.52 万元，较上年下降 29.56%。财政拨款收入 3915.5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元，上级补助收入 0 元，经营收入 0 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0 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15.52 万元，为区级财政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1614.27 万元，降幅 29.19%，其主要原因是项目承担资金减少。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政府性基金，较上年减少 34.23 万元，降幅 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增加 0%，原因是本单位属于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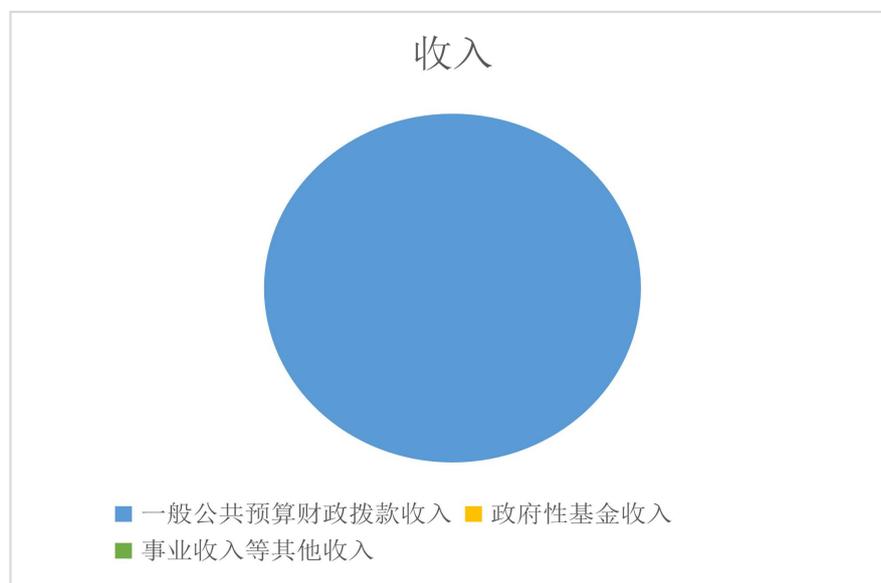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上年对比增加 0%，原因是本单位属于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其中其他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原因是本单位属于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

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原因是上年无结转资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3915.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6.35 万元，占 29.79%；项目支出 2749.17 万元，占 70.2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1、基本支出 1166.3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96.07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8.66 万元，增幅 12.1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7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76 万元，降幅 45.8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交由社保部门管理；商品和服务支出 2802.33 万元，较上年增长 2711.25 万元，增幅 29.76%，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2、项目支出 2749.17 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包括天然林保护 226.9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4%，原因是增加经费支出；森林管护 37.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52.40%，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社会保险补助支出 100.5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1.76%，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增加；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基本保持；退耕还林 260.63 万元，较上年减少 37.95%，原因是控制经费支出；退耕现金 260.6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12%，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森林培育 1019.9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69%，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技术推广与转化 1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0%；森林资源管理 141.78 万元，较上年减少 56.25%，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11.41 万元，较上年减少 33.02%，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动植物保护 16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0%，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增加；湿地保护 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执法与监督 3.7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产业化管理 49.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8.33%，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防灾减灾 5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37%，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减少；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4.21 万元，较上年减少 80.46%，

原因是控制开支；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支出 21.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0%，原因是增加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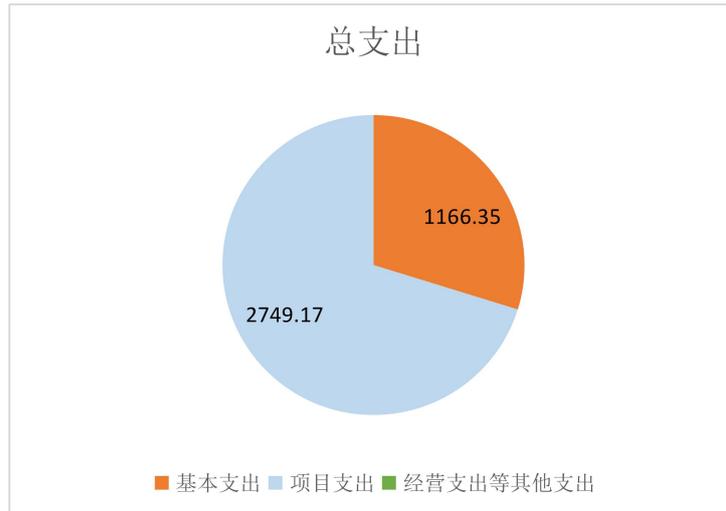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所属事业单位按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3915.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15.52万元，较上年增长1580.04万元，减少28.75%，其主要原因是项目承担资金减少；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减少34.23万元，降幅100%，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收入为零。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3915.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66.35万元，较上年增加74.37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基本开支增加；项目支出2749.17万元，较上年减少1717.46万元，其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915.52万元，较上年减少1608.76万元，降幅29.12%，其主要原因是控制开支。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915.52 万元，其中：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10.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9.88 万元，降幅 15.24%，原因是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高。

(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7.79 万元，较上年增加 4.69 万元，增幅 151.29%，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3)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4.5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 万元，降幅 19.6%，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减少。

(4)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27.26 万元，较上年增加 4.97 万元，增幅 21.94%，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增加。

(5) 森林管护（2110501）37.45 万元，较上年减少 41.22 万元，降幅 52.34%，原因是控制日常经费支出。

(6) 社会保险补助（2110502）100.57 万元，较上年增加 66.1 万元，增幅 190.27%，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人员增加。

(7)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2110503）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保持不变。

(8) 停伐补助（2110507）18.8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88 万元，增幅 100%，原因是新增业务。

(9) 退耕现金 (2110602) 260.63 万元, 较上年减少 39.37 万元, 降幅 13.12%, 原因是退耕兑付人员减少。

(10) 事业运行 (2130104) 64.1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64.11 万元, 降幅 100%, 原因是上年未涉及到该科目。

(11) 行政运行 (2130201) 134.4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2.68 万元, 增幅 32.12%, 原因是日常经费增加。

(12) 事业机构 (2130204) 618.3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3.69 万元, 增幅 3.98%, 原因是事业机构业务增加。

(13) 森林资源培育 (2130205) 1019.92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22.1 万元, 降幅 10.69%, 原因是日常经费减少。

(14) 技术推广与转化 (2130206) 10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00 万元, 增幅 100%, 原因是新增业务。

(15) 森林资源管理 (2130207) 141.77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82.31 万元, 降幅 56.13%, 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16)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130209) 411.41 万元, 较上年减少 202.79 万元, 降幅 33.02%, 原因是需兑付的亩数变少。

(17) 动植物保护 (2130211) 16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10 万元, 增幅, 原因是动植物保护业务量增加。

(18) 湿地保护 (2130212) 9 万元, 较上年增加 9 万元, 增幅 100%, 原因是新增业务。

(19) 执法与监督 (2130213) 124.87 万元, 较上年减少 20.38 万元, 降幅 14.03%, 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20) 产业化管理 (2130221) 49.34 万元, 较上年减少 30.66 万元, 降幅 38.33%, 原因是业务经费减少。

(21)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130234) 50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0 万元, 降幅 20%, 原因是经费减少。

(22)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130299) 294.2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43.62 万元, 增幅 95.37%, 原因是其他业务支出增多。

(2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130803) 21.79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1.79 万元, 增幅 100%, 原因是新增业务。

(24)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68.8 万元, 较上年减少 2.61 万元, 降幅 3.9%, 原因是基数进行了调整。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915.52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1096.06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18.65 万元, 增幅 12.14%, 原因是人员增加。

商品服务支出 (302) 2802.34 万元, 较上年增长 2711.36 万元, 增幅 2980.17%, 原因是日常活动业务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12.73万元，较上年减少10.77万元，降幅45.83%，原因是人员减少。

资本性支出（303）4.39万元，较上年增加4.39万元，增幅100%，原因是新增业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66.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08.79万元，较上年增长107.89万元，增幅10.78%，原因是人员增加。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445.25万元，津贴补贴（30102）359.17万元，绩效工资（30107）57.4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费（30108）110.5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0109）7.7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110）31.7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0112）0.99万元，住房公积金（30113）68.8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0199）13.80万元。离休费（30301）9.19万元，生活补助（30305）3.54万元。

公用经费57.56万元，较上年减少33.42万元，降幅36.73%，原因是日常开支减少。办公费（30201）6.79万元，印刷费（30202）2.26万元，咨询费（30203）0.50万元，手续费（30204）0.19万元，水费（30205）0.96万元，电费（30206）3.31万元，邮电费（30207）1.69万元，差旅费（30211）8.04万元，维修（护）费（30213）4.39万

元，专用材料费（30218）0.77万元，劳务费（30226）17.63万元，委托业务费（30227）0.50万元，工会经费（30228）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231）4.6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239）0.81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299）3.03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4.69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预算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6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因公出国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共0批，0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增长0%和0%。主要包括0团组0人次，支出0万元；0团组，0人次，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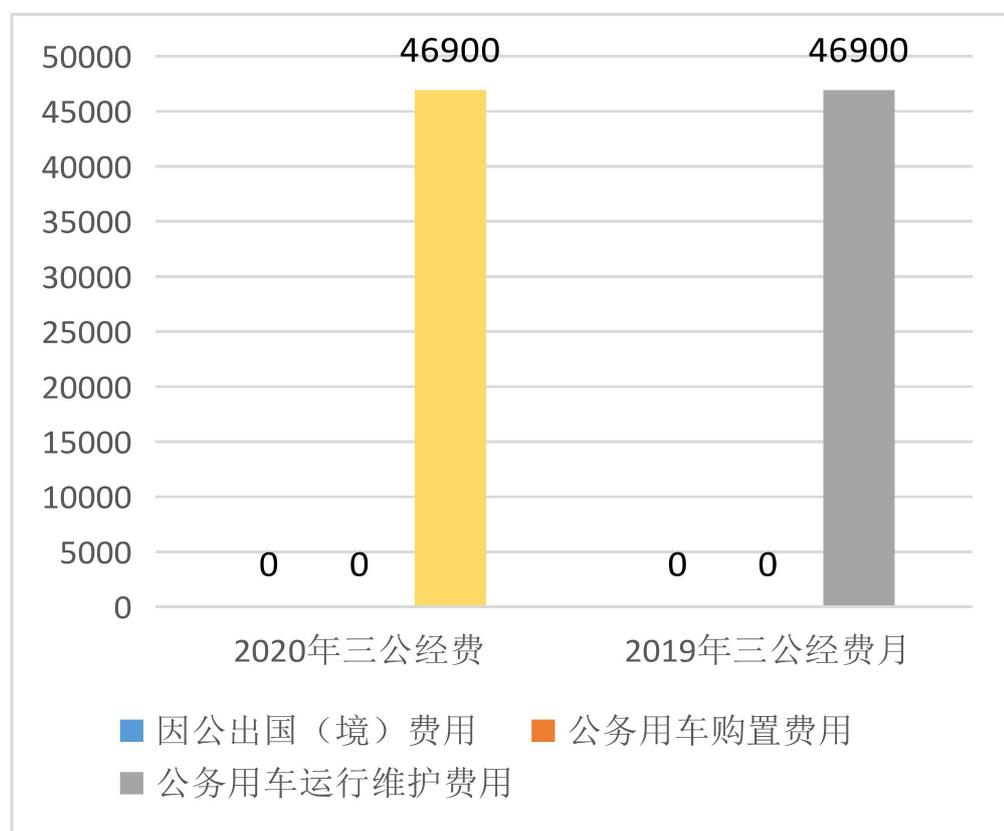
2020年本部门保有车辆1台，购置车辆0台，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主要用于车辆维护保养、保险购买、车辆检测、燃油购置，较预算减少0万元，降幅0%，主要原因是无超预算开支。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4.69万元，较上年减少0万元，降幅0%，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用支出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支出0万元，较上年减少0万元，降幅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无培训费支出。

4、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一、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49.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因此不涉及绩效自评。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749.17 万元，执行数 2749.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的实施保证单位的正常业务开展；完成造林绿化和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强化森林资源保护管理；精准实施林业生态扶贫；推进美丽渭南建设。详见附表。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及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6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4.97 万元，降幅 57.23%，主要原因是控制经费支出，主要包括：行政单位经费 10.64 万元、事业单位经费 8.02 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5、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